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4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 年 12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18,589,993.2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资本保全的情况下，确保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并为投资者提供暂时的流动性储备。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发挥自身的研究力量，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发现和捕捉短期资金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实际操作中主要依据各短期金融工具细分市场的规模、流动性和当时的利率环境，建立动态规划模型，通过求解确定不同资产配置比例和同类资产的基于不同利率期限结构的配置

	<p>比例。 2、其它操作策略： 套利操作：根据各细分短期金融工具的流动性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个细分市场之间的配置比例。比如，当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高于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时，可通过增加交易所市场回购的配置比例，或在银行间市场融资、交易所市场融券而实现跨市场套利。 期差操作：根据各细分市场中不同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动态调整不同利率期限结构品种的配置比例。比如，短期回购利率低于长期回购利率时，在既定的变现率水平下，可通过增加长期回购的配置比例，或短期融资、长期融券而实现跨品种套利。 滚动配置：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例如，对 N 天期回购协议可每天进行等量配置，从而提高配置在回购协议上的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利率预期：在深入分析财政、货币政策以及短期资金市场、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资产配置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以当期银行个人活期储蓄利率（税前）作为衡量本基金操作水平的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面临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相同的风险（例如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等），但由于本基金是以短期金融工具投资为主的低风险开放式基金，上述风险在本基金中存在一定的特殊性。本基金主要面临的风险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p>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03	04100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441,061,947.87 份	1,377,528,045.36 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94,064.29	6,619,056.29
2. 本期利润	1,794,064.29	6,619,056.29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1,061,947.87	1,377,528,045.36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985%	0.0007%	0.0882%	0.0000%	0.3103%	0.0007%
过去六个月	0.6929%	0.0013%	0.1755%	0.0000%	0.5174%	0.0013%
过去一年	1.7908%	0.0015%	0.3510%	0.0000%	1.4398%	0.0015%
过去三年	7.7475%	0.0027%	1.0510%	0.0000%	6.6965%	0.0027%
过去五年	14.1134%	0.0027%	1.7519%	0.0000%	12.3615%	0.002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2.0558%	0.0053%	7.9346%	0.0005%	54.1212%	0.0048%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2、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591%	0.0007%	0.0882%	0.0000%	0.3709%	0.0007%
过去六个月	0.8137%	0.0013%	0.1755%	0.0000%	0.6382%	0.0013%
过去一年	2.0353%	0.0015%	0.3510%	0.0000%	1.6843%	0.0015%
过去三年	8.5250%	0.0026%	1.0510%	0.0000%	7.4740%	0.0026%
过去五年	15.4890%	0.0027%	1.7519%	0.0000%	13.7371%	0.002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3.2057%	0.0041%	3.9724%	0.0001%	39.2333%	0.0040%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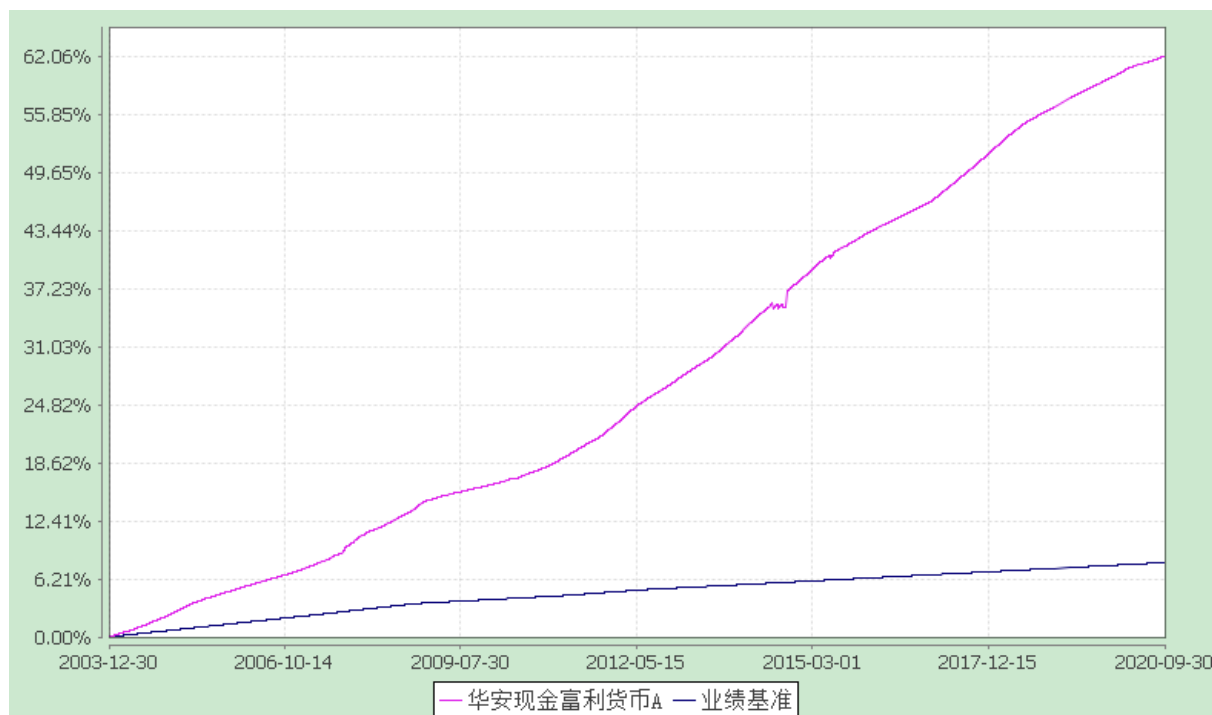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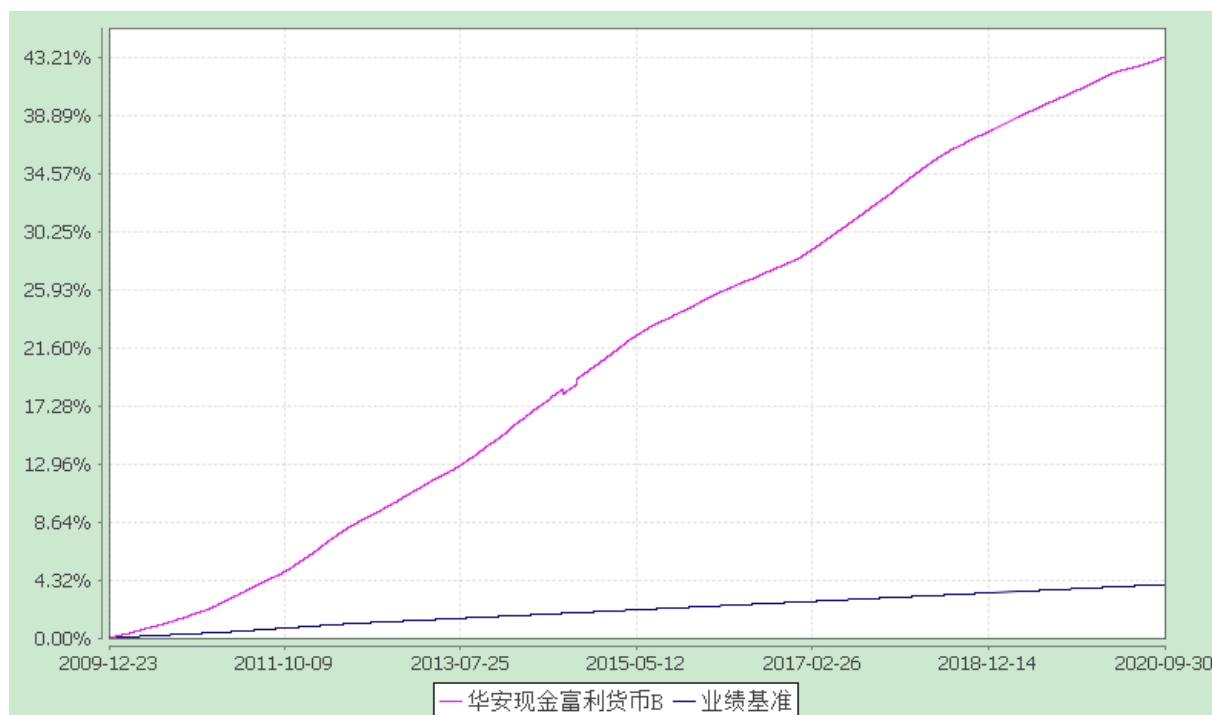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1、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2、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丽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10-30	-	10 年	<p>硕士研究生，10 年债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曾任上海国际货币经纪公司债券经纪人。2010 年 8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及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同时担任华安七日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起担任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添颐养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 月，同时担任华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浦债券型</p>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鑫福 42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鑫浦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

（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

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险管理部投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海外需求在货币和财政政策推进下逐步复苏，带动中国外贸形势好转。国内疫情持续得到控制，宏观经济进一步恢复。货币政策向常态化回归，政策组合转向稳货币、宽信用。资金利率中枢较二季度略有抬升。债市收益率从历史底部大幅回升，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信用利差略有走阔。

本基金重视组合流动性和安全性管理，在此基础上灵活调整仓位和追求收益。资产配置以同业存款和存单为主，合理分布资产到期，积极进行波段操作，努力为持有人赚取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A:

投资回报: 0.3985% 比较基准: 0.0882%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B

投资回报：0.4591% 比较基准：0.088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美国大选临近，欧洲二次疫情爆发，外围不确定性逐渐加大。国内在严控地产的格局下，宏观经济复苏斜率将有所降低。货币政策宽松力度有所减弱，但总量层面依然会比较充裕。四季度债券市场或将演绎为震荡走势。

本基金首先会保证组合的流动性，在四季度资金利率易上难下的格局下，会增配逆回购，同时择机配置存单存款。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为持有人带来较好的收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806,213,792.22	41.97
	其中：债券	806,213,792.22	41.9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5,835,718.75	34.6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4,472,622.45	23.14
4	其他资产	4,299,485.86	0.22
5	合计	1,920,821,619.28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3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98,999,731.50	5.4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无。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4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55.55	5.44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8.7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38.3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7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5.39	5.44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无。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99,573,926.72	5.4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706,639,865.50	38.86
8	其他	-	-
9	合计	806,213,792.22	44.33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019318	20 恒丰银行 CD318	1,500,000	149,159,272.80	8.20
2	112009287	20 浦发银行 CD287	1,100,000	109,773,877.12	6.04
3	112016113	20 上海银行 CD113	1,000,000	99,897,760.08	5.49
4	209942	20 贴现国债 42	1,000,000	99,573,926.72	5.48
5	112011233	20 平安银行 CD233	1,000,000	99,394,334.41	5.47
6	112084320	20 杭州银行 CD128	500,000	49,889,235.76	2.74
7	112094021	20 昆仑银行 CD038	500,000	49,752,946.50	2.74
8	112087367	20 成都银行 CD218	500,000	49,738,133.09	2.73
9	112088011	20 长沙银行 CD141	500,000	49,722,397.24	2.73
10	112087883	2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CD102	500,000	49,311,908.50	2.71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019%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82%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5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无。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计价采用摊余成本法，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收益。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 元。

5.9.2 2020 年 8 月 10 日，浦发银行因未按专营部门制规定开展同业业务、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沪银保监银罚决字（2020）12 号）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2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9 年 11 月 2 日，上海银行因违反支付业务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罚字（2019）22 号）给予没收违法所得 1,762,787.61 元，并处以 1,762,787.61 元罚款，共计 3,525,575.22 元的行政处罚。2020 年 8 月 14 日，上海银行因违规向资本金不足、“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发放贷款、以其他贷款科目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沪银保监银罚决字（2020）14 号）责令改正，给予没收违法所得 27.155092 万元，罚款 1625 万元，罚没合计 1652.155092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0 年 2 月 3 日，平安银行因汽车金融事业部将贷款调查的核心事项委托第三方完成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深银保监罚决字〔2020〕7 号）给予罚款 72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0 年 1 月 3 日，杭州银行因贷后管理不到位、流动资金贷款挪用入房地产企业，被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浙银保监罚决字〔2020〕5 号）给予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20 年 1 月 16 日，杭州银行因虚增存贷款、向资本金比例不足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浙银保监罚决字〔2020〕12 号）给予罚款 225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0 年 7 月 3 日，成都银行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被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成银营罚字〔2020〕7 号）给予罚款 104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9 年 10 月 10 日，长沙银行因违法违规发放存单质押贷款及处置不力，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湘银保监罚决字〔2019〕28 号）给予罚款 32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9 年 11 月 12 日，长沙银行因瞒报、迟报案件风险信息，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湘银保监罚决字〔2019〕44 号）给予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19 年 11 月 29 日，长沙银行因在办理贸易融资业务和结售汇业务中未严格履行展业三原则，被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省分局（湘汇检罚字〔2019〕第 13 号）责令改正，并给予没收违法所得 810,614.47 元人民币、合并处 800,000 元人民币罚款、对相关责任人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2020 年 2 月 18 日，长沙银行因为身份不明的开户申请人开立账户并提供账户身份信息验证服务、账户可疑交易监测不到位、线上正常开立的 II 类户中部分账户留存影像资料不完整，被中国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长银罚字〔2020〕第 1 号）给予警告、并罚款 8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20 年 7 月 30 日，长沙银行因未将主要股东的关联方纳入该行的关联方，导致该行重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程序审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湘银保监罚决字〔2020〕62 号）给予罚款 30 万元的行政处罚。2020 年 7 月 30 日，长沙银行因贷后检查不到位、贷款资金被挪用，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湘银保监罚决字〔2020〕64 号）给予罚款 3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9 年 10 月 25 日，广州农商行因违规向客户收取服务费，被中国银保监会广东监管局（粤银保监罚决字（2019）54 号）给予罚款 65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投资 20 浦发银行 CD287、20 上海银行 CD113、20 平安银行 CD233、20 杭州银行 CD128、20 成都银行 CD218、20 长沙银行 CD141、2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CD102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160,167.09
4	应收申购款	2,139,318.77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4,299,485.86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A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0,062,565.06	1,672,911,438.03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54,833,693.92	334,812,675.32
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63,834,311.11	630,196,067.99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1,061,947.87	1,377,528,045.3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701-20200930	1,072,676,988.15	4,648,405.41	0.00	1,077,325,393.56	59.2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